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0年、2021年省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经费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年终结转结余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2020年、2021年省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经费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.05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5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资金使用率(%)，目标值6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工作经费(万元)，目标值50，完成值0.24，分值10，得分0.05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工作经费使用率(%)，目标值6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资金解缴及时性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受益地区数(个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受益对象满意度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8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